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副董事长李苏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李苏华	否	4,744,348	15.65	3.51	是，高管锁定股	2022年4月13日	2025年4月12日	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	司法再冻结
合计	-	4,744,348	15.65	3.51	-	-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李苏华	30,319,700	22.41	30,319,700	100	22.41
合计	30,319,700	22.41	30,319,700	100	22.41

二、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李苏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相关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5日